

一场跨界对话：

中国式现代化对教育人提出了怎样的要求

本报记者 张惠娟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新的贡献，是摆在教育工作者面前的一项神圣使命。

●当今时代，中小学要重视人的思维品质和自主意识的培养，让学生养成愿意学习的习惯，形成终身学习的能力。

●我们应该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整体教育观。在横向上，要打通学科之间的壁垒；纵向上，要形成从学前教育甚至一直到终身教育的一整套体系。

日前，围绕“教育与中国式现代化”，全国政协常委朱永新和中国科技馆原馆长王渝生，海尔集团董事局主席、首席执行官周云杰，北京师范大学艺术与传媒学院院长肖向荣在“首届教育局长高峰论坛”上展开了一场跨界对话。

未来的教育与未来的学校

朱永新：我们正在面临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当下科技革命汹涌澎湃，人类社会充满了不确定性。在这样的大时代、大背景下，未来的教育与未来的学校会发生怎样的变化？

周云杰：我结合自己企业经营中的一些观察，谈谈学校教育面临的一些挑战。

一是学校组织形式的挑战。如何从一个封闭的校园变成一个开放的学习中心。即打破传统校园的“围墙”；二是课程设计的挑战。如何“统一批发式”向“按需定制式”转变。学校可否像企业那样为用户定制个性化的“产品”；三是教育组织方式的挑战。分科教育如何变成综合教育。因为面向升学考试的传统教育，重视学科知识系统的传承，但不利于培养学生的综合素养。

肖向荣：近年来，国家发布了一系列改革措施，一是从新文科教育、新工科教育、新医科教育等角度，打通整个本科教育的学科壁垒；二是研究生教育，正在进行整体的学科目录调整；三是基础教育，强调五育并举，特别强化了艺术教育、劳动教育等的重要性。我想，我们应该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整体教育观。在横向上，要打通学科之间的壁垒；纵向上，要形成从学前教育甚至一直到终身教育的一整套体系。

朱永新：过去，党的十八大、十九大报告都把教育问题放在民生中讲，讲教育是第一民生，现在，教育是第一基础，它是科技的基础，人才的基础，是整个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基础。我想再问周总，海尔的企业人才战略是什么？对我国大中小学人才培养提出了哪些挑战？创办海尔学校的初衷又是什么？

周云杰：在人才战略方面，海尔一直倡导“赛马不相马”。是不是人才不是领导说了算，而是在实战中赛出来的。我们认为，每一个人都是有价值的，有多大的能力就给他提供多大的舞台。

当今时代，中小学要重视人的思维品质和自主意识的培养，让学生养成愿意学习的习惯，形成终身学习的能力，成为不可替代的人才，这是一个很有挑战的课题。海尔创办学校主要基于多个考虑：首先是想回报教育。海尔援建了345所希望小学，累计投入了3个亿多建设了一所民办非营利高中——海尔学校，希望给学生提供优质的高中教育选择。同时也把社会生活和产业实践融入学校教育，让学生不仅学会学习研究，更能学会应用转化。

朱永新：中国企业的并不多见，尤其是创办基础教育。现在的学校正处在改革的门槛上。我们对于海尔学校充满着期待。期待用企业家的精神来改革传统学校，为未来学校创设一条新路。

另外，习近平总书记讲，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要优先发展教育，教育的确实是第一基础。我将教育、科技、人才打了这样一个比喻：教育是一片沃土，没有沃土什么东西都长不出来；科技是一棵大树，如果科技不强大，就很难生长出人才、出创新的硕果。

中国式现代化对教育提出新挑战和新要求

朱永新：人类教育不仅关乎当下，更关乎未来，人类教育如何变革，如何推动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建设？对“教育与中国式现代化”这个主题，你们有怎样的理解？

王渝生：中国式现代化要跟世界联系起来，因为我们同在一个地球村。人口爆炸、资源匮乏、环境污染、生态破坏、自然灾害频发，这些都是后工业化给人类的生存包括教育带来的问题。我们搞中国式现代化，一定要汲取它的教训。

现在的教育必须全面考虑人类真善美的各个方面。人类命运共同体是我们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走向世界的需要，也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强大国家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需要。诺贝尔奖获得者李政道说，科学与艺术是一枚硬币的两面。杨振宁说物理学的美，科学是求真，人文是向善，而艺术就是尚美。所以，每个人都要学好真善美。

周云杰：现代经济的发展都是技术进步和技术迭代带来的，最核心的还是靠人才。而人才是靠教育实现的，要实现共同富裕首先要推动教育公平，这是教育变革的重要方面。

如何推动教育公平？第一，机会的公平。公平的教育必须是均衡的，全面的，每一个孩子都有权利享受优质的教育，这不仅仅是政府的事情，还需要社会各界的支持，需要企业的参与，相信未来会有更多的企业参与。第二，内容的公平。每一个人都应该得到适合的教育，高考分数上的失利者一样可以成为国家的栋梁。

肖向荣：最近，大家都在学习中国式现代化，探讨中国式现代化在各个学科的表达。我认为，第一，要坚持守正创新。中国式现代化最重要的是站在中国文化立场上，探讨中国自主知识体系的构建。从艺术史的角度来讲，人类的文明是共建的，西方整个艺术史当中有大量的来自东方的灵感。第二，坚持交流互鉴。在现代化进程中，中国从来没有离开过世界，世界也不可能离开中国。我们要教育下一代，一方面要坚守中国立场，另一方面要认识到文明互鉴和文化交流是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要命题，也是建设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要路径。第三，坚持改革创新。其实我们的创新是一种精神，创新是藏在各个学科之内和教育全过程之中的。所以，我想中国式现代化实际上就是守正、互鉴、创新，它纵横有序、纵横交错，最后达到中国式现代化的未来。中国式现代化的未来，就是人类命运共同体共同面向的真善美的未来，这是人类的终极目标。

朱永新：的确，二十大报告关于中国式现代化的内涵很丰富，其中，谈到生态文明教育问题，中国式现代化是人和自然和谐相处的现代化。我们如何创建绿色校园，进行生态文明教育、“双碳”教育？这是摆在我们教育人面前的重大教育课题，我们要教育我们的孩子从爱家乡、爱社区到爱国家、爱民族，同样也要爱我们共同的家园——地球。

当然，中国式现代化是一条没有人走过的路，将为人类实现现代化提供新的选择，对于推进人类社会现代化进程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中国式现代化也对教育提出了新挑战和新要求，如何在中国式现代化的进程中发挥好教育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作用，教育如何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新的贡献，是摆在教育工作者面前的一项神圣使命，也是各位教育工作者要思考的大问题。

北京师范大学艺术与传媒学院院长肖向荣：

美育的价值需要全面定位

本报记者 张惠娟

“如何看待艺术教育在教育中的意义和价值？”在日前召开的“首届教育局长论坛”上，面对全国政协常委朱永新关于艺术教育发展的相关提问，北京师范大学艺术与传媒学院院长肖向荣表示，艺术与科学、技术、工程、数学教育同样重要，艺术教育应当作为教育的基础。

“过去我们把艺术教育作为一个技能教育，缺少对于‘整个人’全面发展的教育。”谈及中国艺术教育的发展，肖向荣认为，中文世界理解艺术教育时容易被“艺”后面那个“术”

字所干扰，老觉得艺术只是一个技术，“当然艺术离开了技术是不成立的，但其实艺术与科学、技术、工程同样重要。”肖向荣提出了艺术教育的三重价值内涵：

艺术教育培养人感受力的教育——“过去我们把艺术作为一个技能教育，缺少对于‘整个人’全面发展的教育。”肖向荣表示，要放在整体教育观上去理解艺术教育。因为，和科学素养一样，艺术素养的培养同样是促成人的全面发展的一部分，“今天的艺术教育，对多数孩子而言，不

是要成为歌唱家、舞蹈家、演奏家，而是要成为一个有感受、有感知完整的人，对外界敏感的人，这是非常重要的一个特征。”

肖向荣表示，社会主义强国需要有强大的精神和素养的人来支撑，而提高审美素养是整个艺术教育的一个重要指向。如果只停留在“术”上，艺术教育是没有意义的。“如果不整体全面来定位艺术教育，单单把它作为一门艺术课，就把艺术教育看‘小’了，也把艺术老师看‘矮’了。”

艺术教育培养想象力的教育——爱因斯坦说过，“想象力比知识更重要”。在肖向荣看来，艺术教育对于未来人的整体创新能力的发展，具有奠基的作用。所以，今天的艺术老师，重在引导孩子们打开一个想象力的王国，打开另外一个世界。比如，数学的秩序感在音乐里同样存在，几何里面的空间美学在舞蹈和美术里也同样存在。“我们

的人才培养的关键症结是创新力不够，而创新力的重点，是想象力的养成。”肖向荣呼吁。



■图片故事

培训机构在净化中提升

在国家依据法律法规的有力监管下，教育培训的整体生态环境正在改善，培训机构正迎来的在净化中提升的良好契机，成为公办教育的“有益补充者”。

赵蕊辉是一名芭蕾舞培训机构的老师，她从小对芭蕾心存向往。3岁时，赵蕊辉因高烧导致视神经萎缩。为了实现舞台梦想，她付出了比常人更多的努力。由于体质较弱、不适应高强度训练，赵蕊辉转行成为芭蕾舞老师，她创立了培训机构。“小时候我想当舞蹈家，现在我觉得以另一种方式实现了梦想。”2021年底，赵蕊辉通过了北京舞蹈学院考级芭蕾舞高级教师资格考试，拥有了培训芭蕾舞教师的资格。

从梦想成为芭蕾舞者，再到梦想培养更多优秀的学生。她希望将芭蕾舞之美传递到更多热爱艺术的孩子身上。左图为：2005年12月，赵蕊辉练功的资料照片；右图为：2022年11月，赵蕊辉（后）在北京的芭蕾课堂里为学生指导动作。

新华社发

对校外教育培训的规范治理是宏观教育体系建设的关键环节。也因此，目前正在面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的《校外培训行政处罚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是关键环节建设的重要基础。《办法》在什么背景下制定，体现了怎样的思想？本期特邀专家进行解读。

——编者

校外培训行政处罚要着眼于良性教育生态的建设和引导

薛二勇

2022年11月，教育部发布《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简称《办法》)，引发社会关注。《办法》的推出是校外教育培训依法行政的重要标志，其实施要和国家教育领域的法律执行和有关规定实施协同进行，尤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双减政策的推进协同实施。《办法》是国家教育法律法规政策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是双减政策深入实施的关键环节和制度保障。以此为抓手构建依法治理校外教育培训的体系，因此，要用系统性的视野来看待《办法》中规定的校外培训行政处罚问题。

不同的地区应该结合《办法》的规定和要求，以县区为单位制定

区域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实施具体规定。针对区域校外培训治理的具体问题、表现和原因进行具体分析，以此做到有的放矢，真正建设一个由学校教育、校外教育、家庭教育相互协同的区域教育治理体系，建设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针对实践中出现的校外培训违规行为新表现，结合《办法》的精神和要求，当出现新的违规违法行为时，由所辖地组织法律专家、教育专家、经济专家等进行科学研判。既防止把校外培训行政处罚管理办法进行泛化、一刀切地对待所有的培训行为；也不要将其僵化执行，生硬地对待合理培训行为。在实践中不断构建精准、系统、有效

的处罚办法，以此引导良性教育生态的建设。

《办法》规定的处罚种类主要分为六个层次。第一层次为警告、通报、批评，主要为精神和名誉惩罚；第二层次为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主要为经济性惩罚；第三层次为责令停业，主要为业务惩罚，但留有改进的机会；第四层次为吊销许可证，主要为取消机构资格，但可以再次从业；第五层次是限制从业，主要为从业禁止，是《办法》中最重的处罚；第六层次是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涉及到工商、税务、刑事等法律规定的处罚种类。

《办法》颁行后，要根据执行情况不断丰富处罚手段，比如，将有关违规行为责任人纳入国家诚信体系，限

制其消费行为和部分行业从业资格。如果涉及到重大诚信问题，则应从社会层面、长远发展角度，除限制校外培训从业之外，也可以禁止相关资格证书的考核，如家庭教育指导师、心理健康咨询师的资格等，以此丰富处罚种类。

在校外培训行政管理的系列政策及处罚暂行办法执行的基础上，总结经验，凝练行之有效的做法举措，适时制定校外培训行政管理条例，在管理运行成熟并积累一定经验之后，补齐校外教育培训治理立法软肋，加强校外教育培训的立法建设。从而为校外教育培训机构的治理创造更好的制度环境。

(作者系北京师范大学中国教育政策研究院副院长、教授)

要在教育性和威慑力之间保持平衡

李健

双减政策的深入实施必然要求对校外培训的主体机构的行为进行规范。校外培训本身作为教育体系的一个重要系统，其和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共同组成整个宏观的教育体系。长期以来，我国教育法治体系以引导、倡导、教育为主。对违反规范的教育行为，教育领域在执法资格、标准方面不够健全，政策规定与法制建设还有很大空间。《办法》以校外培训的规范管理为目的，使校外培训治理政策更具有可操作性、威慑力，以保障宏观教育体系的健康发展。传统上，校外培训往往作为一种市场行为来进行管理，由工商管理、税务部门等结合经济规律和市场规律进行管理。鉴于校外培训对象的特殊性，其体现为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的培养人的社会活动，因此，对校外培训行为的监管，除了传统管理部门之外，必须有教育行政部门的主导性参与，以使其管理规范过程更好地符合培养人的社会活动的规律。在前期国家赋予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人员执

法资格后，再加上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从而使执法主体、内容、规则有机结合起来，构筑依法管理校外培训的体系。

由谁来监管校外教育培训行为涉及到校外培训行政处罚的主体。《办法》明确校外培训行政处罚由校外培训的主管部门进行实施。校外培训的主管部门可以根据不同区域情况，委托综合行政执法机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等来实施，并对这些机构的实施规范做出系列性规定。另外，《办法》考虑了校外培训在不同地区的差异性和多样性，形成灵活综合的执法主体，以此提升执法的便利性和有效性。此外，线上培训面向不特定对象，其对象不一定是片区的，涉及范围往往是跨区域性的，线下培训常常是具有地域性的，因此线上和线下培训的行政处罚管辖部门的层级不一致。线下行政处罚主要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进行，线上主要以省级人民政府为主体。

《办法》明确了罪罚相适当的原

则，对于线下培训和线上培训以及同一违法行为只做一次处罚。一种校外培训违规行为，虽然可能被不同机构来查处，但是只能处罚一次。而且《办法》对从轻、不予处罚以及从重处罚都做了明确规定。从而鼓励有关主体的主动纠错行为。比如，《办法》规定，当意识到培训行为违反了相关规定，应当主动采取纠正错误行为的，应当从轻处罚。校外教育培训本质上是教育活动，以引导和教育为主，不予处罚体现了教育体系本身的“教育性”规律。对于造成恶劣的社会影响、多次违反规定、屡教不改的培训行为从重处罚，以发挥法律的震慑力。《办法》分为六个方面，对擅自举办校外教育培训机构、违反规定的行为、开展违规培训的行为、违反培训内容规定、机构本身违规、竞赛活动违规的处罚要点进行了清晰规定，明确校外培训行政处罚对象，便于对校外培训进行分类和精准的治理，使行政处罚有了清晰抓手。其对于校外培训行政处罚的有效实

施至关重要。

《办法》还对校外培训处罚的程序和执行内容进行了规定。在依法治教的过程中，校外教育培训行政处罚必须符合法定程序的程序性要求和实质内容的要求，以此来实现程序正义和实质正义。在处罚程序上，《办法》对处罚前的审查、立案、调查，对行政处罚前的听证、行政处罚后决定的告知都做了明确规定。《办法》对于校外培训机构的权利进行充分保障的同时，对校外培训行政处罚的执行主体进行权力约束。《办法》对整个处罚决定的执行程序进行规定，确保处罚能够落到实处，产生实际效果。在执法监督方面，《办法》综合保护培训机构的举办者、工作人员及家长、学员的具体权益，执法监督实际上是监督制度的建设，《办法》对监管部门违法案件的报告制度、培训主管人员的违法行为都做了明确规定，确保有法可依、违法必究、执法必严。

(作者系北京师范大学中国教育政策研究院研究人员)